

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昌吉州医疗保障局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 关于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 关于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昌吉州医疗保障局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 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医疗保险、生育保险、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政策，拟订医疗保障制度的规章草案、政策措施、规划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拟订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大病保险、大额医疗补助、公务员医疗补助、企事业单位补充医疗保险、长期护理保险、医疗救助、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离休人员和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等政策措施、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2) 组织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承担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工作，编制自治州医疗保障基金预决算草案。

(3) 组织拟订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措施，完善动态调整，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拟订贯彻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

(4) 组织拟订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执行自治区制定的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医药服务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5) 组织制定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

(6) 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生育保险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7) 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贯彻落实国

家和自治区跨省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组织制定异地就医和费用结算政策措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指导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

（8）完成自治州党委、自治州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9）职能转变。自治州医疗保障局应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10）与自治州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自治州卫生健康委员会、自治州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州医疗保障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4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基金监管科、保障管理科、经办服务中心。

昌吉州医疗保障局编制数 31，实有人数 31 人，其中：在职 31 人，增加 0 人；退休 0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25.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25.78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825.78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99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8.21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314.64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94.6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94.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2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0.00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140.42	支出总计	1,140.42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款 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 基金安排的 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安排 的转移支 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1, 140. 42	825. 78	825. 78								294. 64	2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 99	85. 99	85. 9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 99	85. 99	85. 9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 66	28. 66	28. 6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 33	57. 33	57. 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 008. 21	693. 57	693. 57								294. 64	20. 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 43	44. 43	44. 4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 81	10. 81	10. 8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3. 99	23. 99	23. 9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 79	1. 79	1. 79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 84	7. 84	7. 84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963. 78	649. 13	649. 13								294. 64	20. 00
210	15	01	行政运行	449. 13	429. 13	429. 13									20. 00
210	1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6. 73	190. 00	190. 00								56. 73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67. 92	30. 00	30. 00								237. 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 22	46. 22	46. 22									

编制部门：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 基金安排的 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安排 的转移支 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6.22	46.22	46.2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6.22	46.22	46.22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1, 140. 42	598. 13	542. 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 99	85. 9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 99	85. 9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 66	28. 6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 33	57. 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 008. 21	465. 92	542. 2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 43	36. 78	7. 6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 81	10. 8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3. 99	23. 9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 79	1. 79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 84	0. 19	7. 65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963. 78	429. 13	534. 64
210	15	01	行政运行	449. 13	429. 13	20. 00
210	1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6. 73		246. 73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67. 92		267. 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 22	46. 2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6. 22	46. 2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6. 22	46. 22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825.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825.7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99	85.99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3.57	693.5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22	46.2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825.78	支出总计	825.78	825.78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总计			825.78	598.13	227.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99	85.9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99	85.9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66	28.6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33	57.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3.57	465.9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43	36.7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1	10.8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3.99	23.9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9	1.79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84	0.19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649.13	429.13
210	15	01	行政运行	429.13	429.13
210	1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0.00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22	46.2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6.22	46.2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6.22	46.22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598.13	551.86	46.2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1.86	551.86	
301	01	基本工资	142.58	142.58	
301	02	津贴补贴	69.82	69.82	
301	03	奖金	76.55	76.55	
301	07	绩效工资	71.24	71.2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33	57.33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8.66	28.6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80	34.8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9	1.7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3	2.0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6.22	46.2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83	20.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27		46.27
302	01	办公费	8.77		8.77
302	02	印刷费	0.50		0.50
302	05	水费	1.60		1.60
302	06	电费	3.00		3.00
302	07	邮电费	1.20		1.2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00		3.00
302	11	差旅费	1.00		1.00
302	13	维修（护）费	2.60		2.60
302	16	培训费	1.00		1.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40		0.40
302	26	劳务费	2.00		2.00
302	28	工会经费	6.80		6.80
302	29	福利费	6.12		6.1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9		4.49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		1.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0		2.8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227.65		174.52	44.85			8.28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227.65		174.52	44.85			8.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7.65		174.52	44.85			8.2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5			7.65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保健医疗周转金	7.65			7.65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20.00		174.52	37.20			8.28				
210	1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长期护理保险工作经费	5.00		5.00								
210	1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医疗基金监管工作经费	65.00		55.40	2.00			7.60				
210	1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医保局医保经办中心公共耗材及工作经费	120.00		114.12	5.20			0.68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保健医疗费	30.00			3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4.89	4.89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40	0.4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4.49	4.49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49	4.49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314.64	294.64			294.64	20.00			20.00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314.64	294.64			294.64	20.00			20.00
医保局经办中心公共耗材工作经费	19.69	19.69			19.69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222.79	222.79			222.79				
关于拨付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 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部分）预算的通知	15.13	15.13			15.13				
机构运行经费	20.00					20.00			20.00
医疗基金监管工作经费	37.04	37.04			37.04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140.4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州医疗保障局部门收入预算 1,140.4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825.78 万元，占 72.41%，比上年预算减少 411.42 万元，下降 33.25%，主要原因是一是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较上年财政拨款减少 294.31 万元；二是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经费较上年拨款减少 66.27 万元。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31.81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此项经费为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生活待遇补贴资金，因政策原因 2024 年取消企业改革发展补助经费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项目。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项目。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22.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单位资金类目调整为非财政拨款结转，2024 年无单位资金科目预算，所以单位资金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2.00 万元，下降 100.00%。

财政拨款结转 294.64 万元，占 25.84%，比上年预算增加 171.95 万元，增长 140.15%，主要原因是因上年工作任务已完成，剩余款项未支付，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较上年结转较多。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0.00 万元，占 1.75%，比上年预算增加 2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单位资金类目调整为非财政拨款结转，2023 年无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科目预算，所以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00 万元，增长 100.00%。

三、关于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1,140.4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98.13 万元，占 52.45%，比上年预算增加 121.58 万元，增长 25.51%，主要原因是新增 4 人，人员经费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及卫生健康支出比上年增加。

项目支出 542.29 万元，占 47.55%，比上年预算减少 394.86 万元，下降 42.13%，主要原因是：一是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较上年财政拨款减少 294.31 万元；二是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经费较上年拨款减少 66.27 万元。。

四、关于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25.78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25.78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9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 28.6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3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93.57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43 万元，医疗保障

管理事务 649.1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6.2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关于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825.7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98.1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1.58 万元，增长 25.51%。主要原因是新增 4 人，人员经费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及卫生健康支出较上年增加。

项目支出 227.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64.81 万元，下降 71.27%。主要原因是地州级退休人员补助经费及离休人员医疗费暂未列入本年部门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5.99 万元，占 10.41%。
- 2、卫生健康支出（类）693.57 万元，占 83.99%。
- 3、住房保障支出（类）46.22 万元，占 5.6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8.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8.66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没有此项预算，本年度此项经费实际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57.3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3.42 万元，增长 30.56%。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 4 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1.95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列入行政单位离退休项目里，未列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企业改革补助（款）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1.81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此项经费为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生活待遇补贴资金，因政策原因 2024 年取消企业改革发展补助支出项。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0.8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65 万元，增长 32.48%。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整，行政单位医疗缴费支出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3.9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19 万元，增长 73.84%。主要原因是：一是新增 4 人；二是年度内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整，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7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42 万元，增长 30.66%。主要原因是：一是新增 4 人；二是年度内缴费基数调整，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增加。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7.8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3 万元，增长 0.38%。主要原因是：一是新增 4 人；二是年度内缴费基数调整，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9、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429.1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6.62 万元，增长 21.74%。主要原因是新增 4 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较上年度增加。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9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3.00 万元，下降 39.30%。

主要原因是基金监管工作经费较上年度拨款减少 120.00 万元，长期护理保险工作经费较上年减少 3.00 万元。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10.00 万元，下降 93.18%。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有地州级退休人员医疗补助经费及离休人员医疗费两项分类，2024 年根据预算安排，暂未列入支出预算，所以较上年预算减少。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46.2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53 万元，增长 33.24%。主要原因是：一是新增 4 人；二是年度内缴费基数调整，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增加。

六、关于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98.1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51.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46.2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长期护理保险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自治州城镇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昌州政办发[2017]106 号、《关于开展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的指导意见》人社厅发[2016]80 号、《关于印发自治州促进康养产业发展实施意见的通知》昌州党办发[2017]1 号、《关于印发自治州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昌州政办发[2017]83 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专家评定费 1.50 万元，水费 0.50 万元，电费 1.20 万元，邮电费 1.30 万元，办公费 0.5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医疗基金监管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行为举报奖励暂行办法》（新医保办〔2019〕53 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制度体系改革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21〕1 号）、《关于做好 2021 年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工作的通知》（新医保函〔2021〕12 号）、《关于印发自治州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昌州医保发〔2021〕17 号）。

预算安排规模：6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医疗基金监管工作经费共 65.00 万元，其中差旅费 18.00 万元，培训费 4.90 万元，律师费 3.00 万元，打击欺诈骗保举报奖励金 2.00 万元，基金宣传折页费 4.00 万元，办公费 2.00 万元，宣传月制作视频费 3.50 万元，内控规范服务固定资产清查费 2.50 万元，内控规范服务档案数字化建设费 9.50 万元，购置综治视联网 3.80 万元，医疗专家劳务费 5.24 万元，购置执法设备 3.80 万元，印刷费 2.7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项目名称：医保局医保经办中心公共耗材及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设置自治医保经办中心的通知》昌州党机编发〔2019〕13 号、自治区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自治区医疗保障信息平台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医保〔2020〕107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

度改革的意见》、《关于推进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制度体系改革的指导意见》、《关于自治州 2000 年底改制破产企业职工参加医改意见》的通知（昌州政发〔2001〕10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医保经办中心工作经费共 120.00 万元，其中物业管理费 13.70 万元，差旅费 2.00 万元，劳务费 83.78 万元，委托业务费 5.00 万元，医疗费补助 5.20 万元，印刷费 2.00 万元，数据专线费 3.84 万元，邮电费 1.80 万元，办公费 2.00 万元，购置饮水机 0.6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名称：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保健医疗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保健医疗周转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州劳动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关于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实行保健医疗待遇实施办法》（昌州政办发〔2003〕30 号）

预算安排规模：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特贴专家医疗费 30.00 万元用于支付 9 位专家医疗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五）项目名称：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保健医疗周转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州劳动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关于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实行保健医疗待遇实施办法》（昌州政办发〔2003〕30 号）

预算安排规模：7.6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9 位专家周转金按每人每年 8500 元拨付。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八、 关于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 关于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4.8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49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支出经费的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经费的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为落实“三公”经费只减不增，2024 年我单位与上年保持一致；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为落实“三公”经费只减不增，2024 年我单位与上年保持一致。

十一、 关于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314.64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294.64 万元，非财政拨款 20.00 万元，其中：

1. 关于拨付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部分）预算的通知 15.13 万元，主要用于培训及第三方开展医药价格监测项目支出。

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222.79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项目尾款及开展质控服务项目经费使用。

3. 机构运行经费 20.00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办公运行及单位职工体检费用支出等。

4. 医保局经办中心公共耗材工作经费 19.69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经办中心开展经办服务项目尾款。

5. 医疗基金监管工作经费 37.04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上年度项目尾款及租用户外大屏宣传费用。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6.2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26 万元，增长 15.65%。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 4 人，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昌吉州医疗保障局政府采购预算 241.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7.1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14.20 万元。

2024 年，昌吉州医疗保障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41.38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41.38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昌吉州医疗保障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 车辆 1 辆，价值 19.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19.77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23.48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85.1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1,140.42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5 个，涉及预算金额 227.65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部门名称（盖章）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部门联系人		孙雪佳	联系电话	15509946896	
年度绩效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新疆、听取自治区和兵团工作汇报时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十届历次全会和州党委十二届六次全会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高效统筹发展和安全，“点、线、网、面”一体发力，在勠力同心中激发创造性活力，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实现了更加明显、更为有感的进步。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新冠疫情平稳转段。深化“三医联动”改革，药品耗材纳入三明采购联盟，价格平均降幅达 51%，医共体总额付费实现县域全覆盖。医疗水平稳步提升，成功打造 3 个国家级、7 个区级重点专科。强化传染病监测预防，持续开展巡回义诊、妇女“两癌”免费筛查，受益群众 9 万余人次。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237.92	
			本级安排	882.50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2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县域医共体总额打包付费	≤7 个	年度工作计划	20
	数量指标	药品集中带量采购药品品种	≥1000 种	年度工作计划	20
	数量指标	医用耗材品种	≥20 种	年度工作计划	20
	质量指标	妥善处理群众来信来访、人大议案提案等工作	=100%	年度工作计划	6
	质量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95%	年度工作计划	6
	质量指标	DRG 支付方式改革病种覆盖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6
	质量指标	基金监管飞行检查（抽查复查）全覆盖现场检查每季度完成率	≤30%	年度工作计划	6
	质量指标	住院费用跨省直接结算率	≥80%	年度工作计划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长期护理保险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周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长期护理保险全年鉴定次数 12 次 目标 2：试点长期护理保险失能人员评定费小于等于 1.5 万元 目标 3：不蹲提高人民群众在共建共享发展中的认同感和幸福感，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提高自治州城镇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实施方案执行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期护理保险享受人数	>=180人	历史标准	170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长期护理保险鉴定次数	=12 次	历史标准	8 次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要求的鉴定工作完成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长期护理保险专家鉴定费报销及时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试点长期护理保险失能人员评定费	<=1.5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14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办公费	<=3.5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5.05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长期护理保险鉴定执行率	<=95%	计划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享受长期护理保险的参保人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保健医疗费				项目负责人	周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核定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保健医疗费享受人数（人次）9 人。 目标 2：报销门诊、住院医疗费及时率 100%。 目标 3：增强国务院感特殊津贴专家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定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保健医疗享受人数（人次）	=9 人	历史标准	9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享受补助人员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医疗费	<=2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9.7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门诊费	<=1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国务院感特殊津贴专家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安全	=100%	历史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满意度	> =95%	历史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保健医疗周转金				项目负责人	周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65	其中：财政拨款	7.6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保健医疗周转金享受人数（人次）9 人。 目标 2：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人均保健医疗周转金 0.85 万元。 目标 3：增强特贴专家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保健医疗周转金享受人数（人次）	=9 人	历史标准	9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周转金发放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1 次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享受补助人员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截止时间	=2024 年 7 月 31 日	计划标准	2023 年 7 月 31 日前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人保健医疗周转金	<=0.85 万元/人	预算支出标准	0.85 万元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国务院感特殊津贴专家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安全感	=100%	历史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96%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机构运行经费					项目负责人	周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0.00
项目总体目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年度单位支职工体检，落实待遇保障政策，优化经办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员工参加体检人数	≥37人次	计划标准	37人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就餐员工人数	≥37人次	其他标准	37人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不断优化医保公共服务，强化基金监督促管理	≥90%	历史标准	9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规范按时完成率（%）	=100%	其他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12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0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职工食堂劳务费支出	≤2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5.13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员工体检费用支出	≤6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4.54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机构运行过程降低成本率	≥85%	计划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满意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医保局医保经办中心公共耗材及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周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继续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巩固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覆盖面。目标 2：2024 年自治州城乡居民医疗保障参保率保持在 95%以上，确保企业职工应保尽保。目标 3：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目标 4：提高办事效率，办事程序公开，办事时间缩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 年自治州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人数	>=114 万人	历史标准	113.4 万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医疗费用报销合规性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医疗费用报销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疗费补助（破产清算）	<=5.2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经办外包服务费	<=83.78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委托业务费)微信公众号	=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5 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印刷费、办公费、差旅费、邮电费等办公经费	<=7.8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0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物业管理费	<=13.7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邮电费（数据专线）	=3.84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固定资产购置（饮水机）	=0.68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办中心服务事项一次性办结率	>=90%	历史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	满意度指	参保群众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标	标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医疗基金监管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周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5.00	其中：财政拨款	6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检查监管全州医疗机构 1294 家。 目标 2：定点医疗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目标 3：实现医保基金监管法制化、专业化、规范化、智能化、常态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监管全州医疗机构个数	=1294	其他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交叉检查抽查率	>=5%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定点医疗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95%	计划标准	100%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举报案件处理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内控数字化档案建设及固定资产清查	<=12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培训费、法律顾问、办公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宣传费、印刷费等办公经费	<=20.16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置综治视联网固定资产（法制宣传使用）	<=7.6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举报奖励基金	<=2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监督巡查工作经费	<=23.24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金监管严厉打击欺诈骗保执行率	>=95%	历史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昌吉州医疗保障局

2024年2月23日